

臺北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員會第 3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08 月 31 日上午 10 時 00 分

地點：臺北市市政大樓 11 樓吳三連廳(中央區)

主席：柯文哲

記錄：陳怡婷

出席：鄧家基

湯志民

林崇傑

黃世傑

劉銘龍

楊芳玲

沈立言

許惠玉

曾明淑

徐近平

蔡文城

楊振昌

黃睦涵

高志明

黃淑德

黃鈺生

列席：林秀亮

王慧英

王明理

請假：顏宗海

姜郁美

壹、上次會議追蹤事項

列管編號 2-6：「針對平台資料維護，由教育局負責學校專區，市場處負責夜市專區，衛生局負責賣場與連鎖店專區，並指定專人定期線上巡查及實地稽核，以維護資料正確完整」。

主席裁示：平台資料以該管的、該登的、有用的資訊優先完成上網，再逐步使資訊完整。本案授權衛生局明定應優先登錄範圍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報告案一：修正「學生用餐暫停/恢復供應作業流程」專案報告。
(教育局)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教育局確認修正內容後，再提供給衛生局。先前版本如已提報相關單位，記得更新。

二、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
報告案二：「臺北市食材登錄平台中英文名詞統一化及 SOP 編製」辦理情形報告。(衛生局)

主席裁示：平台使用衛生福利部「台灣地區食品營養成分資料庫」採下拉式選單方式操作，先上線實施，同時收集意見，6 個月後進行檢討精進。

報告案三：衛生福利部「104 年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方案試辦計畫」專案報告。(衛生局)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爭取第一是參賽唯一目標。

二、往後參與各項全國性競賽，只有第一不須檢討，其他名次都要進市長室報告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有關「臺北市食安自治條例(草案)」，議員針對條文內容提出之意見。(衛生局)

決議：本案洽悉備查。

肆、追蹤列管事項：

列管編號	裁（指）示事項	辦理單位	辦理情形	處理等級
1-2-1	一、列管編號 1-2 辦理情形「研議納入攤商自治公約或自理組	市場處		

列管 編號	裁 (指) 示 事 項	辦 理 單 位	辦 理 情 形	處 理 等 級
	織章程(市場處)」及 「研議納入餐飲衛 生分級評核項目(衛 生局)」,納入追蹤項 目。			
2-4	二、請依委員會建議修 正自治條例草案內 容,並依執行期程於 本屆會期送請議會 審議。	衛生局、 法務局		
2-6	三、針對平台資料維護 ,由教育局負責學校 專區,市場處負責夜 市專區,衛生局負責 賣場與連鎖店專區 ,並指定專人定期線 上巡查及實地稽核 ,以維護資料正確完 整。	教育局、 市場處、 衛生局		
2-6-1	四、明定臺北市食材登 錄平台優先登錄範 圍。	衛生局		
3-1	五、「學生用餐暫停/恢 復供應作業流程」修 正公布。	教育局		

列管 編號	裁（指）示事項	辦理單位	辦 理 情 形	處理 等級
3-2	六、平台使用衛生福利部「台灣地區食品營養成分資料庫」採下拉式選單方式操作，先上線實施，同時收集意見，6個月後進行檢討。	衛生局、 教育局		
3-3	七、衛生福利部「104年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方案試辦計畫」專案報告，其他名次都要進市長室報告。	產發局、 教育局、 環保局、 衛生局、 商業處、 市場處、 動保處		

伍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10 分